证券代码：002680　　证券简称：黄海机械　　公告编号：2012-008

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证券上市协议》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其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订《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2 年 6 月 21 日，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2012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具有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业务资格的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如果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则由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代办转让的主办券商,负责公司可能退市后的股份转让工作。收费标准和支付方式在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另行约定。

备查文件：

公司与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6 月 26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